



弘光科技大學
HUNGKUANG UNIVERSITY

運動休閒系校外實習
【實習手冊】

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30 日

目 錄	頁碼
致實習學生家長的一封信	3
實習突發狀況通報程序	4
弘光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特殊問題及緊急事件通報表	5
壹、辦法	
一、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準則	6
二、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學生海外實習輔導要點	16
三、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實習糾紛申訴暨離退轉介辦法	18
貳、附件	
附件 1 校外實習合約書(雇傭/非雇傭關係)	21
附件 2 實習機構基本資料表	36
附件 3 學生校外實習家長/監護人同意書(學生)	37
附件 4 輔導教師訪視校外實習學生記錄表(訪視老師)	38
附件 5 校外實習 實習學生記錄表(訪視老師)	39
附件 6 校外實習 實習機構記錄表(訪視老師)	40
附件 7 學生校外實習成績【實習機構評核表】	41
附件 8 學生校外實習成績【指導老師評核表】	42
附件 9 實習機構對實習生表現之滿意度問卷(校版)111.06.27 更新	43
附件 10 學生校外實習滿意度問卷(校版)111.06.27 更新(學生)	45
附件 11 校外實習糾紛申訴暨離退轉介申請單	49
附件 12 學生校外實習退選 家長同意書(學生)	50
附件 13 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 校外實習學生轉換實習機構申請表	51
附件 14 校外實習學生退選/轉換實習機構 實習單位同意書	52
附件 15 請假單_line 群組請假注意事項及紙本請假單(學生)	54
附件 16 返校座談會	55
附件 17 運動休閒系實習工作雙週記(學生)	56
附件 18 實習報告撰寫大綱及路徑	57
附件 19 書面報告封面(學生)	60
附件 20 弘光科技大學校外實習學生租屋住宿環境自我評估紀錄表(學生)	61
附件 21 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實習單位輔導學生紀錄表(學生)	63

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校外實習作業甘特圖

項目/ 時程	月份													(必修) 學期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寄發實習機構調查表	■													系辦
學生預選	■													系辦
實習機構確認及簽約		■	■	■										系辦
各實習機構面試時間		■	■	■										系辦
編列實習訪視預算		■												系辦
實習輔導說明會		■		■										系辦
實習學生名單確認			■	■										系辦
實習指導教師名單確認				■										系辦
轉發家長同意書				■										系辦
印製學生實習手冊				■										系辦
學校統一加保團體傷害保險				■										系辦
實習行前說明會				■										系辦
學生赴實習機構報到					■	■	■							學生
實習指導教師至各實習機構訪視					■	■	■	■	■	■	■			教師
實習雇主座談會									■					系辦
催收實習機構成績單											■	■		系辦
催收訪視記錄及成績											■	■		系辦
繳交實習書面報告											■	■		系辦
催收書面報告成績											■			系辦
登錄及計算成績											■	■		系辦
實習檢討會(課程委員會議)													■	主任

致實習學生家長的一封信

敬愛的貴家長您好：

感謝貴子弟選擇就讀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以下簡稱本系)。本系安排學生在四年級上學期到校外進行一個學期的校外實習課程，實習的目的在(一)、讓學生可以了解本身的能力與志趣，(二)、探索社會環境與企業職場，(三)、檢驗本系課程是否符合企業的需求。為因應校外實習的課程本系會有下列幾項作為：

1. 校外實習單位的調查與評估，確認實習單位符合本系要求。
2. 實習分發、辦理學生平安保險。
3. 輔導學生與實習單位簽訂契約。
4. 實習期間本系教師實地訪視與輔導。
5. 負責實習單位、學校及家長之聯繫相關事宜。

本系配合學校政策推動多項相關措施，希望達成學生「以人為本、關懷生命」的教育目標，但深感家長們對於子弟的關懷與溝通，更是達成目標的關鍵所在，誠摯盼望家長能與學校攜手合作，讓子弟能於健康和樂的學習環境中，正向成長、開創美好的未來！

肅此，敬頌 時祺

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 系主任 張嚴仁 敬上

實習突發狀況通報程序

一、依 110 年 11 月 23 日 110.1 學期實習委員會決議，敬請各教學單位強化實習各項機制，依實習委員會報告事項第五點辦理：

1. 各系依據實習突發狀況進行分類通報，[實習重大事務請務必填寫「弘光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特殊問題及緊急事件通報表」](#)，如附表。

(1) **一般問題**，如學生實習適應不良，務必請輔導老師妥善輔導並通報各系，依各系輔導及離退轉介機制辦理。

(2) **重大事務**，請務必填寫「弘光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特殊問題及緊急事件通報表」。

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事件 (2)重大校安事件(例如：重大意外傷害、職災、車禍等)、敬請「即刻」通知**校安中心及實習輔導老師**，以便通報教育部校安系統。

②勞資糾紛、法律相關問題或其他重大事件請通報教務處。

2. 《弘光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辦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三款已明訂「學生實習前之職前說明與訓練(含性別平等教育宣導)」。

(1) 各系於實習行前說明會或實習手冊，針對違反性別平等教育及性騷擾事件進行宣導，宜將因應方式與反應途徑納入宣導內容，可參考學務處製作違反性別平等教育、性騷擾事件的法律意涵、防範與反應程序。

(2) 學生於實習過程中，若遇到任何適應、性平、性騷擾等問題，需主動與實習輔導老師及主任聯繫。

3. 學生有實習適應或其他問題，應及時尋求協助，避免後續爭議擴大或造成權益受損。

(1) **實習訪視輔導老師**需詳加檢視及批閱實習學生日誌、週誌或月誌，若學生有適應不佳之狀況或問題，應立即瞭解及輔導，若需更換實習機構，請依各系離退及轉介機制辦理。若遇重大事件，應立即通報。

(2) **實習機構**若發現學生表現不佳或適應等問題，應立即與實習輔導老師或各系聯絡，切勿讓實習機構自行告知學生暫停或中止實習。

(3) **實習學生**若發現與實習中有損控其權利或違法不當等事項，需立即向實習輔導老師、各系主任或本校教務處聯繫。**勿任意與實習機構訂定其他實習或勞動契約**，如實習機構提出額外簽訂契約需求，應請家長評估契約之妥適性，能否搭配下學期上課時段？如有需求可請訪視老師或系上行政辦公室協助再行簽訂

弘光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特殊問題及緊急事件通報表

通報人 資料	☐ 實習輔導教師 姓名：_____ 所屬單位：_____		
	☐ 實習學生 姓名：_____ 學號：_____		
	☐ 其他 姓名：_____ 所屬單位或與通報學生之關係：_____		
通報人聯絡電話			通報時間 年 月 日 時
實習機構名稱及部門			
事件 類別	☐ 法律相關問題(含實習勞資糾紛) ☐ 職業災害問題 ☐ 重大意外事故問題 ☐ 其他特殊問題：		
	*(1)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事件 (2)重大校安事件(例如：重大意外傷害、職災、車禍等)、敬請「即刻」通知校安中心，俾便通報教育部校安系統。		
事件 內容	發生時間： 年 月 日 時 發生地點：		
	摘要說明：		
評估事件程度		☐ 需立即通報 ☐ 處理後通報 ☐ 列入輔導參考 ☐ 其他：	
系所回覆事件處理情形及具體建議 (條列式說明)：			
系所主任簽章		院長簽章	
教務處課務組簽章		教務長簽章	
備 註	1. 事件應以保障雙方當事人名譽及隱私之秘密方式為之。雙方當事人、處理小組及與通報案件相關之所有人員，對於通報之一切內容負有保密義務。 2. 若屬緊急事件務必先行電話通報教務處課務組 04-26318652 分機 1252，再填具本通報表繳交至弘光科技大學教務處課務組。接獲通報後會儘速聯繫通報人。		

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準則

20590-051

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30 日院實習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12 日系實習委員會議訂定

第一章 總則

- 第 1 條 為落實運動休閒系(以下簡稱本系)教育目標、規範實習課程之執行，依據「弘光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辦法」之規定，特訂定「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準則」(以下簡稱本準則)。
- 第 2 條 本準則各項規範、執行與實習輔導工作，由本系設置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實習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依法審議、監督與推動。本準則未規範者悉依「弘光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辦法」規定。

第二章 校外實習規範

- 第 3 條 1 本系依據課程規劃，訂定日間部於四年級上學期實施校外實習課程。
2 本系校外實習為必修學分，共 9 學分、720 小時。
- 第 4 條 本系學生校外實習機構及地點，每位學生以國內或海外擇一為原則。
- 第 5 條 依據「弘光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辦法」規定，學生於校外實習期間仍應繳交學雜費，以及校外實習機構所規定之一切膳宿等費用。
- 第 6 條 實習機構由本委員會遴選國內、外運動休閒相關產業，並經本委員會審核通過，經由校方與實習機構及學生三方簽訂實習合約後，再安排學生前往實習。符合遴選之實習機構如下：
- 一、主題樂園、國家公園、俱樂部、博物館、風景特定區、森林遊樂區、都會公園、購物中心、優等或特優之公、民營觀光遊樂事業等。
 - 二、休閒農、林、漁、牧場。
 - 三、運動健康中心、體適能健身中心、運動賽會管理公司、運動行銷企劃公司、運動媒體傳播公司、專業體育用品銷售公司或運動休

閒相關事業等。

四、星級旅館、觀光旅館業、旅館業或民宿。

五、航空公司。

六、綜合、甲種旅行業。

七、銀髮族休閒相關產業。

八、其他經本委員會認定者。

第 7 條 實習機構分發媒合機制:

一、由學校發函業界調查實習合作機構可提供實習之名額，彙整實習機構所需職缺及資格，並公告面試名額。

二、學生依個人意願填寫履歷表經實習機構再篩選後通知學生面試時間及地點。

三、校外實習單位分發排定後，本系學生前往實習單位前，應簽訂「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校外實習學生家長/監護人同意書」。

四、公告實習機構分發名冊。

五、簽訂實習合約書。

六、「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實習機構媒合機制」流程圖如附件(一)。

第 8 條 學生實習期間及期滿應完成事項：

一、校外實習前，學生應依規定參加本系辦理之校外實習行前座談會。

二、學生於第一天報到時，應繳交實習報到回條供實習機構核章後，由機構或學生回傳系辦。

三、學生於實習期間返校參加座談會一次。實習期間由實習機構及系上輔導老師共同輔導學生實習工作之進行。

四、實習期間學生應接受實習指導老師訪視一次、撰寫雙週記與實習報告，並依規定時間上傳至數位學習平台。

五、學生實習期滿後，須填寫實習問卷，以了解學生實習後對業界及

工作之認知與心得。

第 9 條 實習指導教師工作內容

- 一、實習指導教師係本系專任教師，受本系聘任指導實習學生者。學生實習前應向實習指導教師報到，實習指導教師應指導學生實務工作內容及工作規範等，給予學生工作提醒並提供學生聯絡方式並確認學生至各實習機構報到情形。
- 二、協助實習學生及實習機構共同擬訂「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校外實習教學綱要」，作為實習課程教學之依據。
- 三、於實習期間赴學生實習場所訪視，國內實習訪視 1 次。協助輔導學生實習適應問題，實習學生及實習機構各項資料如有異動，應告知系辦、實習機構及實習學生，指導學生撰寫實習報告，協助處理其他與學生實習相關之事項。
- 四、與實習機構連繫溝通，瞭解學生實習情形。撰寫實習機構之考評表，並評定學生實習訪視成績、報告成績。

第 10 條 學生有下列情事者應重修：

- 一、實習成績不及格者或未繳交實習報告者。
- 二、實習期間請假（缺勤）逾實習總天數三分之一者。

第 11 條 實習請假

- 1 實習期間學生請假依實習機構規則辦理。並依學校規定填報學生請假系統，婚、喪、病假(須持地區醫院以上開立證明)、公傷假，經導師批核報備。

一、公假：

- (一) 學生實習期間應盡量避免請公假。
- (二) 學生因公不能實習者，請填具實習請假單，於公假日前 1 星期，經實習單位主管簽核同意，方可請假。
- (三) 公假須由機構、系、院、校依必要性指派，並經實習單位主管同意，否則須補實習時數。
- (四) 接受兵籍調查、徵兵檢查、複檢、抽籤之役男，得給予公假。

二、病（產）假：

實習學生凡因病不能實習者，須於上班前設法告知實習單位主管及學校訪視老師，恢復上班後，3 天內持醫療證明或相關證明與請假單向實習單位補請假。

實習期間如需就醫診治或突患急病，應先向實習單位主管請假，准假後方能離開，並需補辦請假手續。

三、生理假：

（一）女性生理日致實習有困難者，每月視狀況得請假 1 日，得免檢附證明。

（二）請假前請設法告知實習單位主管或實習訪視老師，恢復實習後 3 天內，持請假單向實習單位補請假。

四、事假：

（一）實習期間非特殊嚴重事故，不得請事假。

（二）實習學生凡因事不能實習時，須於 3 天前持家長證明向實習單位請假。

（三）偶發事件得以電話向實習機構主管或實習訪視老師請假後，准予補辦請假手續，否則以缺席論。

（四）實習期間請事假以不超過 16 小時為限，如遇特殊狀況，得經實習會議專案討論。

五、喪假：

（一）父母、養父母、繼父母、配偶喪亡者，喪假 8 日。

（二）祖父母、子女、配偶之父母、配偶之養父母或繼父母喪亡者，喪假 6 日。

（三）曾祖父母、兄弟姊妹、配偶之祖父母喪亡者，喪假 3 日。

（四）請假佐證須有訃聞或家長證明。

六、其他請假注意事項：

（一）請假學生一律照實習機構規定請假。

（二）未按手續辦理請假或未准假前離開工作單位者，以曠班論，曠班 3 日以上者或請假未補足時數者，本次實習課程不予

計分。

(三) 實習期間因故請假，經補實習後時數仍未達該屆應實習時數者，須重修實習。

(四) 若遇颱風或其他不可抗力之狀況，則由實習單位自行決定或依實習單位之當地政府宣布是否放假，作為是否須上班的根據。

(五) 如遇特殊情況，得專案處理之。

七、補實習方式：

(一) 經核准之一般請假(包括病假、事假、生理假)，須依請假時數補足所有之時數，喪假、公假不需補時數。

(二) 補實習應於 12 月底前完成，如遇特殊情況則另案處理。

第 12 條 實習成績評量及成果分享

一、實習指導教師評分佔學生實習成績總分 50%(訪視 20%、書面報告 30%)、實習機構評分佔 50%。

二、實習成績評量之評分項目須包含日誌之撰寫、實習報告之製作、返校座談活動之參與，以及學生實習期間其他相關表現；實習機構評分由本系製作實習評量表供實習機構使用，實習機構評分表須包含專業表現（能力）與態度之評估。

三、實習成果分享會以口頭報告方式呈現。

第三章 校外實習調整

第 13 條 本系學生校外實習期間遇有任何特殊情況，以致學生無法持續進行校外實習時適用，範圍如下：

一、學生領有政府核發有效期限內身心障礙手冊者

二、實習期間適應不良學生，經實習機構與實習指導教師評估不適合繼續進行校外實習者。

三、實習單位作為有違實習合約內容或明顯影響學生實習進行。

四、學生實習期間達該學期三分之二以上，但實習成績未及格者。

五、境外學生因故無法取得工作簽證者。

- 第 14 條 1 學生因故無法進行「校外實習」課程，得申請校外實習替代課程。
- 2 申請實習替代課程需經由本委員會審核通過。
- 3 校外實習替代課程得由申請者申請修讀 9 學分課程折抵實習學分。

第 15 條 實習糾紛申訴暨離退轉介

- 一、學生於實習期間因不可抗拒之因素須辦理離退轉介，本系另訂定「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實習糾紛申訴暨離退轉介辦法」，經由實習機構輔導老師、實習指導教師或學生本人提出書面申請，於實習會議審核後實施。
- 二、學生因故或特殊需求未能至校外機構實習，須提至本員會討論後依個案處理並請學生填具「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學生校外實習替代方案申請表」。因故無法在同一機構完成 720 小時實習時數且剩餘實習時數低於 240(含)小時者，經本系實習委會議審議通過後可於校內實習機構補足差額時數(無薪資，限選修實習課程當學年完成)，無法完成實習時數相關情況申請流程如附件(二)。

第 16 條 學生權益保障及爭議處理

- 一、學生於實習期間，如遇實習糾紛或爭議之情事時，應向實習指導老師、導師、系辦公室或本委員會申訴，本系得視情況召開本委員會處理。
- 二、前項爭議或申訴涉及實習機構有違反勞動法令之虞時，應輔導學生向勞工主管機關提出申訴。
- 三、情節重大之申訴會議，應邀集實習機構代表、該案實習生、專家學者、本校校安中心或學輔中心人員共同參與討論，並應作成紀錄。實習機構或相關單位及人員，應依申訴會議決定確實執行。
- 四、遭遇性別平等事件時，實習指導老師應於知悉起 24 小時內通報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協助處理，並輔導學生向實習機構提出申訴。

第 17 條 學生無故取消或終止該次實習，且未依規定完成退選手續者，實習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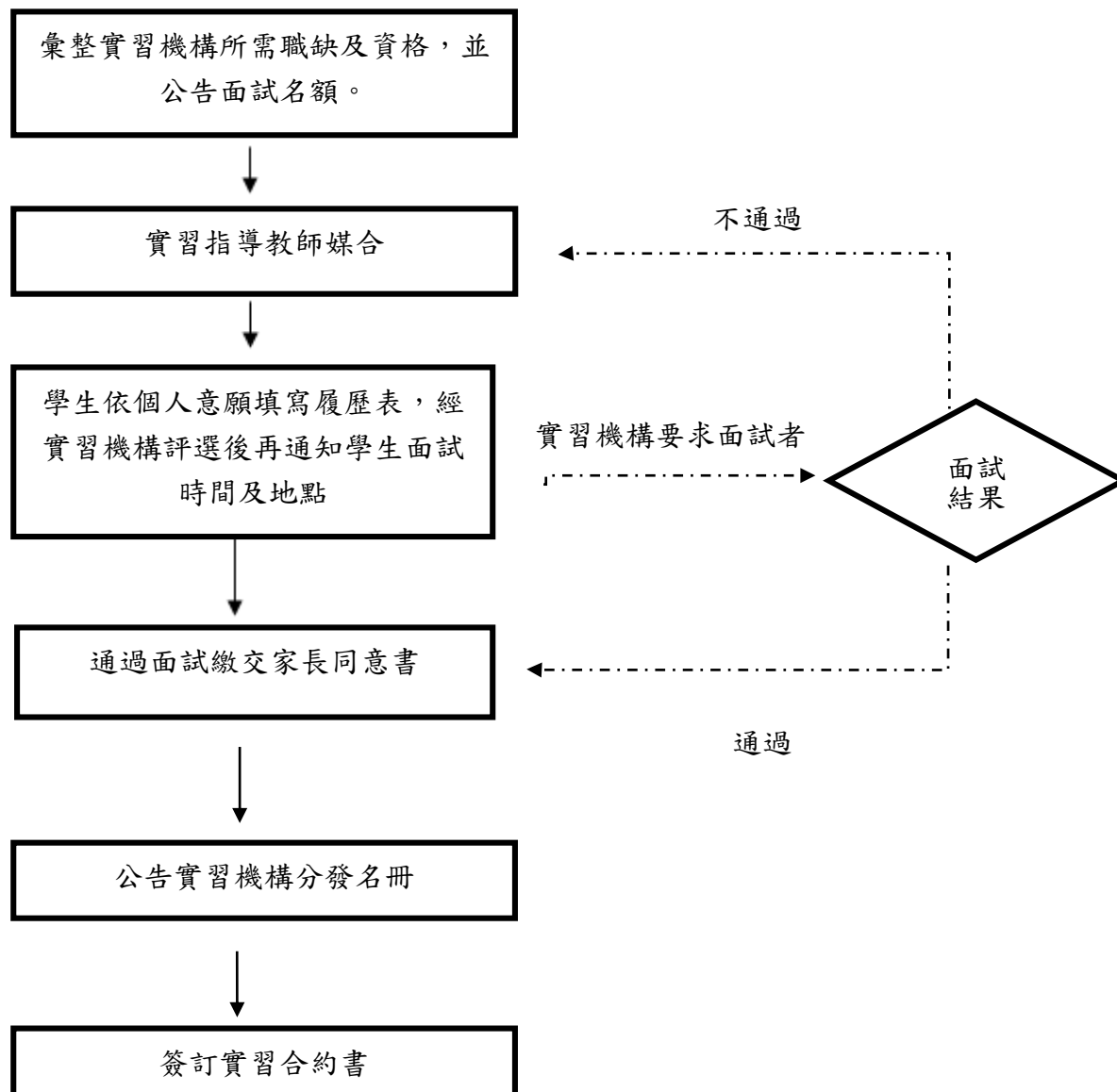
績總分以不及格計算。

第 18 條 本系得視實習學生之工作表現，提請本委員會處理獎懲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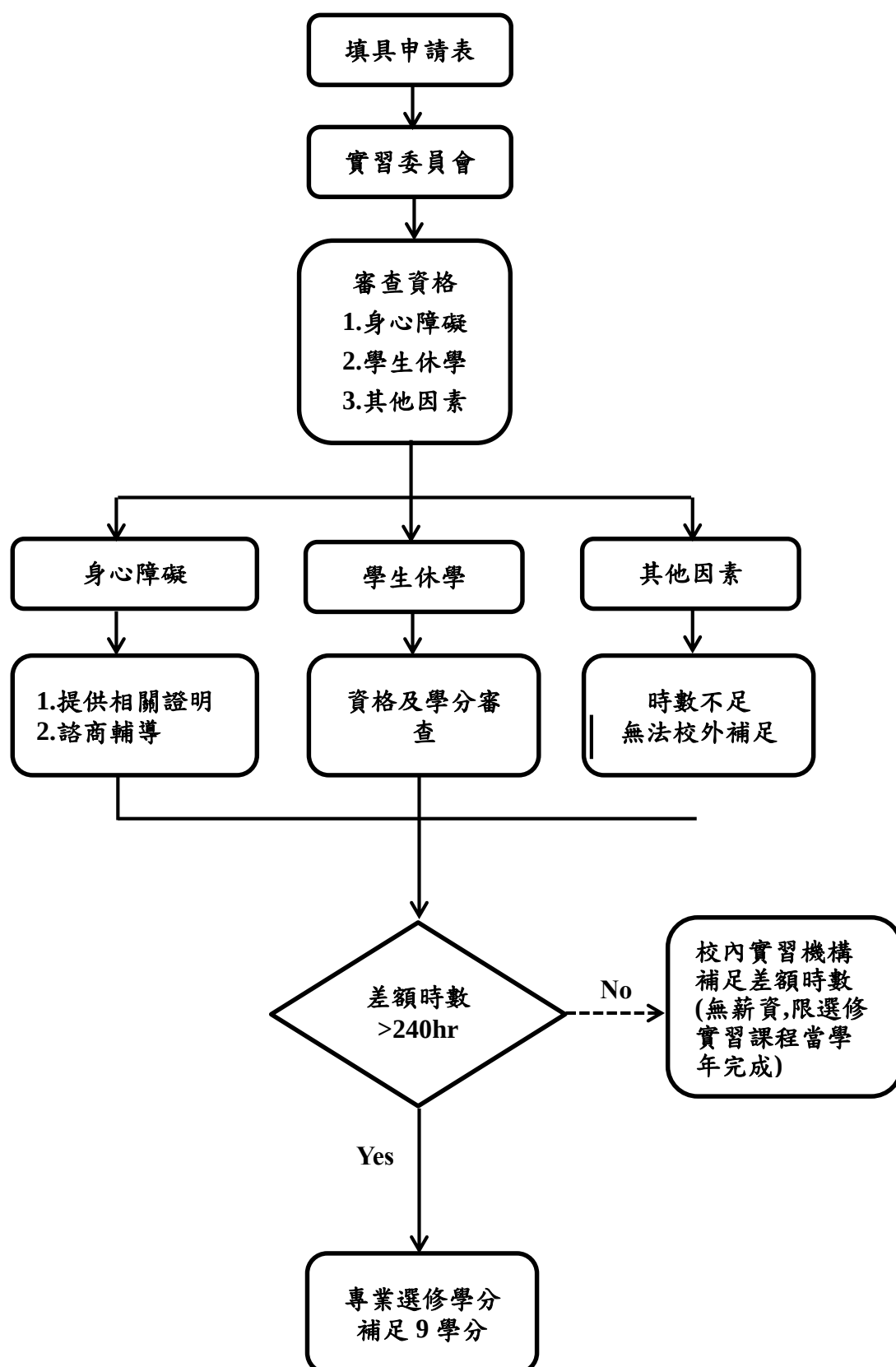
第 19 條 本準則若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弘光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辦法」及「弘光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實施參考準則」辦理。

第 20 條 本準則經本委員會及院實習委員會審議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實習機構媒合流程圖



無法完成實習時數處理流程



附件

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學生校外實習替代方案申請表

學生姓名		連絡電話	
班 級		學 號	
學生家長		連絡電話	
實習期間	~	實習總時數	
證明文件			
申請原因說明	學生簽名：_____		
導師意見 (輔導過程)	導師：_____		
諮商輔導中心 意見 (特殊情況轉介)	諮商輔導中心：_____		
實習輔導委員會 執行小組 審議意見	☐ 1.以專業選修學分替代校外實習學分 ☐ 2.安排於校內單位實習 於____年__月__日 運動休閒系實習委員會報告說明。		
會簽 其他相關單位			

系主任：_____

20590-012
112.01.05 修正

二、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學生海外實習輔導要點

20590-032

中華民國 111 年 06 月 07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修正歷程詳全條文末)

- 一、為培養本系學生國際觀，拓展國際視野、增長學識經驗，且為落實學生校外實習效果，適應國外生活等能力，並依「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準則」，訂定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學生海外實習輔導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學生海外實習場所、實習期間及往訪國內外等相關事宜，均須由系務會議通過，逐年規畫及執行，概由系務行政協助處理。
- 三、海外實習單位之應為正式登記之合法運動休閒單位，且保證僱用學生有合法工作權。
- 四、海外實習學生之遴選標準，依實習單位所提出之要求，並經校外實習輔導委員會討論定案後，以個案方式公開辦理。受海外實習單位個別委託本系師遴選者，以特案方式公開處理。
- 五、海外實習相關注意事項
 - (一)參加海外實習學生應英檢通過或雇主英文面試或視訊通過始可前往實習。
 - (二)參加海外實習學生應參加出發前本系所舉辦之講習，如事先未經報告核准缺席者，視同放棄海外實習資格。
 - (三)學生參加海外實習，須依規定應辦妥國外旅遊平安保險及醫療等保險。
 - (四)學生在海外實習期間，因急病需就地醫療者，應儘速就醫，並取得當地醫院診斷證明書，及我國駐外使領館或其他機構證明文件（是項文件須註明治療期間及返國日期）寄校辦理請假。
 - (五)學生於海外實習完畢後，應即返國，如無故滯留國外，應予開除學籍處分，並呈報有關單位處理。

(六)海外實習期間，需遵守實習機構或仲介之管理政策。

六、違反本要點相關規定者，經校外實習輔導委員會依情節議處後，報請學務處處分。

七、本要點經系實習委員會議及院實習委員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中華民國101年09月06日系務會議訂定通過

中華民國103年02月13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4 年 01 月 15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4 年 02 月 25 日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03 月 26 日系實習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04 月 07 日院實習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三、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實習糾紛申訴暨離退轉介辦法

20590-038

中華民國 111 年 06 月 07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修正歷程詳全條文末)

第 1 條 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以下簡稱本系)為處理實習糾紛申訴暨離退轉介,特訂定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實習糾紛申訴暨離退轉介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 2 條 解釋名詞

一、學生個人因素:係指家庭因素、健康因素、個人興趣、處事理念、適應不佳、不告而別、擅自辭職、無法配合公司作息、學生專業能力不足公司給予調整適當工作而學生不願從事等。

二、實習機構因素:係指業務緊縮人力精簡、工作環境調整或工作內容危險性高、工作層次過低不適合學生實習又無法改善、工作時間不合理、學生專業能力不足而機構又無法調整適當工作、違反實習合約內容等。

第 3 條 學生表現或適應欠佳時,由實習機構代表知會本系實習指導老師處理,經輔導未改善者,該階段不予核計實習成績。

第 4 條 實習生離退暨轉介機制

一、實習生離退條件

(一) 學生於實習期間表現不佳,經機構及學校訪視老師輔導仍不改正者。

(二) 學生遭遇困難或重大變故者。

(三) 休學。

二、輔導轉介機制

(一) 由負責該生實習之學校訪視老師與實習單位給予輔導,並填寫輔導記錄。

(二) 若經輔導後表現不佳無任何改善,或因實習困難、重大變故無法立即處遇而須離退者,由實習單位出具正式書面證明文件即可停止實習。

(三) 因故中止實習之學生應立即提出重新申請之實習機構,

經實習會議審查通過，始得轉換實習機構繼續實習；但
國外得申請轉換至國內，國內不得轉換至國外。

三、學生因個人因素或實習機構因素導致實習中斷，經本系指導教師輔導審核通過後，教師應於學生離職後一週內協助轉介實習機會，填報「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實習糾紛申訴表」或「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實習離退轉介申請表」提實習委員會會議，陳准後實施。

第 5 條 學生自行離職未告知實習機構、本系指導教師者，該階段不予核計實習成績，並提至實習委員會會議討論懲處。

第 6 條 非自願性因素暫時無法實習時，由本系指導教師評估為不可抗拒的原因導致無法實習時，可延後實習時間。

第 7 條 以上因素之判定及決議，則由實習委員會會議認定之。

第 8 條 本辦法經系實習委員會及院實習委員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中華民國 104 年 01 月 15 日系務會議訂定通過
中華民國 104 年 02 月 25 日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5 年 03 月 17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5 年 04 月 21 日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07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12 日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04 月 18 日系實習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05 月 01 日院實習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03 月 26 日系實習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04 月 07 日院實習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 糾紛 ☐ 申訴 ☐ 離退 ☐ 轉介 (可複選)			
班 級		學 號	
學生姓名		聯絡電話	
實習期間		實習總時數	
實習機構(原)		離職日期	
實習機構(新)		報到日期	
原因 (含自我檢討及改善方案)	學生(簽章): _____		
指導老師意見 (輔導過程及新機構評估)	指導老師(簽章): _____		
申請結果說明	經_____實習會議審議通過。		

導 師: _____(簽章)

系主任: _____(簽章)

FM-20590-020

表單修訂日期: 104.1.15

保存期限: 3 年

弘光科技大學 學生校外實習合約書(雇傭關係)

立合約書人：_____（實習機構）（以下簡稱甲方）
弘光科技大學（以下簡稱乙方）
實習學生：（以下簡稱丙方）

為培訓實務專才，共同推展實習合作教學與實務實習訓練之互惠原則，三方協議訂定下列事項，共同遵循。

一、實習合作職責

- （一）甲方依相關法令提供乙方_____系，學生：_____、_____等____位學生實習訓練課程機會，並負責丙方訓練課程單位分配、報到、訓練及輔導丙方。
- （二）甲方負責學生實習前之安全講習、實習場所安全防護設備之配置及相關安全措施之規劃。
- （三）甲方須接受乙方定期實地訪視，並與乙方指派之專責輔導教師共同負責輔導丙方，及參與實習成績考核。
- （四）乙方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第 6 條成立各級校外實習委員會，承辦丙方相關業務及聯繫，並於實習前為學生訂定「學生個別實習計畫」，並各系專業教師負責指導丙方。
- （五）乙方負責進行甲方實習機構場所環境安全性及實習權益之評估。
- （六）甲方應依「性騷擾防治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性別平等教育法」，確保性別友善安全之實習環境，以善盡對丙方具有性別平等之保護義務。
- （七）丙方於實習期間如有發生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之情事，得向甲方或乙方提出申訴，甲方及乙方應採取立即有效之糾正及補救措施。
- （八）甲方知悉申訴情況應立即通知乙方，使乙方得以向主管機關通報。乙方或職場其他人員知悉實習生疑似遭遇性侵害事件者，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規定，應立即向學校及當地直轄市、縣（市）政府通報，至遲不得超過二十四小時。
- （九）申訴經受理後，乙方依性別平等教育法提請調查時，應請甲方推派代表參與調查會；若由甲方依性別工作平等法進行調查時，亦須邀請乙方代表共同參與調查。

二、合約期限

- （一）實習期間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計_____週。
- （二）每週實習時數：_____小時，共計實習總時數：_____小時。
- （三）前項實習時數之分配，應考量實務訓練所需及維護個人身心健康，安排每日不得超過八小時，每週實習期間，不得超過四十小時，且不得安排於午後十時至翌晨六時之時間內進行(如屬各類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所定應考資格條件不在此限)，繼續實習訓練課程四小時，至少應有三十分鐘之休息，每七日中應有二日之休息。內政部所定應放假之紀念日、節日、勞動節及其他中央主管機關指定應

放假之日，均應予休假。

(四) 丙方實習訓練課程如屬各類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所定應考資格條件，得免除學生實習計畫之訂定，但其實習內容及形式，應符合國家考試規定，且實習時間依實務學習需求考量，經報學校主管機關同意後辦理，不受前項每日實習時間之限制。

(五) 丙方實習訓練課程如屬勞動部指定適用彈性工時之行業，經丙方同意後，得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另行約定實習時數之分配，不適用前二、三項之約定。

(六) 若因實習場域之性質，甲方有延長訓練課程時數之必要，其得延長之時數及方式，應比照適用勞動基準法之規定，並應於實習計畫事先載明始得為之。

三、實習場所：

(一) 實習地點：○○公司(○○縣(市)○○區○○路(街)○○號○○樓)。

(二) 甲方非經乙方及丙方同意，不得任意調動實習地點。

四、實習內容：

(一) 以不影響丙方健康及危害丙方安全為原則。

(二) 須以專業實務知能學習為主，具體學習內容與進程如附件「實習課程大綱」。屬「實習課程大綱」範圍內之學習訓練有關事務，丙方應接受指導及參與完成訓練。

(三) 甲方不得使丙方從事學習訓練課程以外之勞務提供或工作。

五、實習報到：

(一) 乙方須於丙方實習前，將名單及報到資料送達甲方。

(二) 甲方於丙方報到時，應即給予職前訓練，並派專人指導。

六、實習待遇（不得低於行政院核定實施之基本工資）

甲方應依法支付乙方學生薪資，其有關薪資計算基準及其他相關福利項目如下：

(一) 薪資：

☐實習學生於甲方實習期間，甲方應按月發給新台幣 元之月薪
☐實習學生於甲方實習期間，甲方應按時發給新台幣 元之時薪

(二) 不得低於當年度基本工資規定。甲方提供之工資應全額予實習學生，並以金融機構轉存方式直接匯入實習學生帳戶。甲方不得預扣乙方實習學生薪資作為違約金或賠償費用。

(三) 福利：

1. 宿舍：☐無 ☐免費提供 ☐付費提供，每月 元。

2. 伙食：☐無 ☐免費提供 ☐付費提供，每餐 元。

3. 交通車/交通津貼：☐無 ☐免費提供 ☐付費提供，每月 元
☐交通津貼，每月 元。

4. 其他公司福利：

(四) 其他勞動權益：休息時間、休假、例假、休息日及請假等事項，應依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勞工請假規則等相關勞動法令之規定辦理。

七、公物損壞賠償

丙方實習期間所用之各種器材物品由甲方供應，如因丙方故意或過失造成之損壞，丙方應負賠償之責任。如因而導致乙方應對甲方負賠償責任時，丙方應全數賠償乙方所受之損失。

八、保險

- (一) 丙方於實習期間，甲方應依相關法規為乙方實習學生辦理勞工保險、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就業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提繳勞工退休金，並依規定支付保險費。
- (二) 丙方若因遭遇職業災害而致死亡、失能、傷害或疾病時，甲方應依勞動基準法第七章職災補償、勞工保險條例或其他法令規定辦理，乙方並應協助丙方依前開規定請求補償。
- (三) 乙方應為丙方投保校外實習團體意外險，並支付保險費。
- (四) 丙方於甲方實習期間，若因遭受意外傷害事故，以致身故、殘廢、需要門診或住院治療者，由保險公司依照保險契約約定給付保險金，並由乙方承辦人員偕同保險公司人員處理意外保險理賠之相關事宜。

九、實習生輔導

- (一) 實習期間，丙方由甲方指派具備必要專業知能與實務經驗人員擔任督導或輔導人員，協助實務知識與技能的學習、生活適應及相關問題的解決。
- (二) 實習期間，乙方須安排輔導老師定期赴甲方訪視丙方，負責專業實務實習輔導、溝通、聯繫與協調訓練課程。
- (三) 丙方於實習期間不適應，應由甲乙雙方共同輔導，如經乙方評估或實習生反映仍不適應，應由乙方提出終止合約，並安排實習生轉銜至其他實習機構或修習其他替代課程。
- (四) 甲方所安排訓練課程不得要求丙方協助從事違法行為，如有違反，乙方得逕行終止本合約。

十、實習考核及實習證明發給：

- (一) 甲、乙雙方應依學生實習計畫或實習課程規劃所定標準，就學生實習表現及實習報告內容共同評核實習成績，經評核成績合格者授予學分，並得視實際需要發給書面實習證明。
- (二) 丙方表現或適應欠佳時，由甲方知會乙方處理，乙方則依實習不適應之輔導、轉換機制辦理，若經輔導未改善且情節嚴重者，得取消實習資格並協助安排轉換合作機構。
- (三) 丙方於實習期間，對甲方所安排之相關訓練課程事宜，認為違法、不當或違反本合約書之約定，以致損害其自身權利或利益時，得向乙方提出申訴，乙方則依校外實習申訴機制辦理，若經處理而未獲改善，得依實習合約進行解約並協助安排轉換合作機構。
- (四) 丙方於實習期間請假，須向甲方指定督導或輔導人員辦理，並依乙方校外實習相關規定進行請假。
- (五) 三方得不定期協調檢討實習各項措施，期使實習合作更臻完善。

十一、實習爭議協調：

- (一) 爭議處理過程，應邀集相關人員參與，必要時得邀集勞動相關法律專家學者與會。
- (二) 實習學生於實習期間，對甲方所安排之相關訓練課程事宜，認為違法、不當或違反本合約書之約定，以致損害其自身權利或利益時，得向乙方提出申訴，乙方則依校外實習申訴機制辦理，若經處理而未獲改善，得依實習合約進行解約並協助安排轉換合作機構。

十二、合約生效、終止及解除：

- (一) 本合約書自簽署完成之日起生效。
- (二) 雙方應約訂合約終止及解除條件；如甲方嚴重損害實習學生權益，乙方得要求終止或解除合約，並依法向甲方提出損害賠償。

十三、附則

- (一) 本實習課程名稱：_____ ☐必修 ☐選修 _____學分，詳如附件：「實習課程大綱」。
- (二) 為顧及甲方之業務機密，丙方及輔導老師因參加本校外實習課程合作所知悉甲方之業務機密，無論於實習期間或實習終了後，均不得洩漏與任何第3人或自行加以使用，亦不得將實習內容揭露、轉述或公開發表。但法律另有規定或為保護乙、丙方合法權益所必要者，不在此限。
- (三)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甲方所取得丙方之個人資料，甲方應妥善保管，不得以任何形式洩漏或將丙方資料再使用或交付第三者。
- (四) 本合約所有相關附件均視為本合約之一部分，具合約條款完全相同之效力，其他未盡事宜，三方得視實際需要協議後另訂之。
- (五) 本合約書之準據法為中華民國民法、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合約書未盡周詳之處，均以中華民國法令為準則。
- (六) 三方因本合約內容涉訟時，三方同意以台灣台中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十四、本合約書

- ☐ 依當事人人數製作正本，由各當事人各執1份。
- ☐ 製作正本2份，由甲乙方各執1份，並按丙方人數製作影本交由丙方收執。

立合約書人

甲 方： (公司用印)
統一編號：
代 表 人： (負責人用印)
職 稱：
電 話：
地 址：

乙 方：弘光科技大學 (學校大印)

統一編號：56503102

代 表 人：黃月桂 (校長用印)

職 稱：校長

電 話：04-26318652

地 址：433304 臺中市沙鹿區台灣大道六段 1018 號

丙 方：(未滿 20 歲需加上法定代理人簽章)

1. 學號： 姓名： (簽章)，法定代理人簽章：

2. 學號： 姓名： (簽章)，法定代理人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弘光科技大學○○系○○○學年校外實習課程大綱

壹、基本資料

學制	☐ 四技日間部 ☐ 四技進修部 ☐ 二技日間部 ☐ 二技進修部 ☐ 五專日間部 ☐ 二專在職專班
實習課程 名稱	
實習課程 類別	☐ 必修 ☐ 選修 ☐ 暑期實習 ☐ 學期實習 ☐ 學年實習 ☐ 醫護類實習 ☐ 海外實習 ☐ 其它類實習
實習時間 ／學分	年級 第 學期 第 週 至 年級 第 學期 第 週 總計 小時／ 學分

貳、實習課程目標與系教育目標關聯

系教育目標（核心能力指標）	實習課程目標	實習課程目標與系教育目標之關聯

參、實習課程內容

（可參下列範例撰寫，也可依需要將下列表格稍做修改後撰寫）

課程內容	單元主題	公司文化、相關術語、工作流程介紹學習	現場流程、基本訓練及能力測試	實務技術項目學習及能力測試【全染】	實務技術項目學習及能力測試【離子燙】	實務技術項目學習及能力測試【捲吹直】
	實習內容	認識環境、注意事項、介紹品牌精神+視覺印象+接待流程及電話應接技巧+成果驗收	肩頸按摩+臉部淋巴按摩+包頭+卸妝+清潔+活泉水+敷面膜+冰(溫)眼膜實習	斑形成原因/左旋C及如何進入皮膚優缺點+超聲波及脈衝式離子導入+儀器操作+成果驗收	面皰形成原因與治療&惡化因素&藥物治療+成果驗收	果酸換膚介紹&治療程序&百分比+成果驗收
實習目標						
課程時間（共8週）		第一週	第二週	第三、四週	第五、六週	第七、八週
學分（共2學分）		2學分				

肆、實習輔導與指導

一、校內教師實習輔導規劃

二、實習機構業師指導規劃

伍、實習評量

一、實習輔導訪視教師評量

(請說明評量方式、工具與所佔百分比)

二、實習機構指導人員評量方式與工具

(請說明評量方式、工具與所佔百分比)

三、學生自我評量方式與工具

陸、實習作業

柒、其他

立合約書人：_____（實習機構）（以下簡稱甲方）
弘光科技大學（以下簡稱乙方）
實習學生：（以下簡稱丙方）

為培訓實務專才，共同推展實習合作教學與實務實習訓練之互惠原則，三方協議訂定下列事項，共同遵循。

一、實習合作職責：

- （一）甲方依相關法令提供乙方_____系，學生：_____、_____等____位學生實習訓練課程機會，並負責丙方訓練課程單位分配、報到、訓練及輔導丙方。
- （二）甲方負責學生實習前之安全講習、實習場所安全防護設備之配置及相關安全措施之規劃。
- （三）甲方須接受乙方定期實地訪視，並與乙方指派之專責輔導教師共同負責輔導丙方，及參與實習成績考核。
- （四）乙方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第6條成立各級校外實習委員會，承辦丙方相關業務及聯繫，並於實習前為學生訂定「學生個別實習計畫」，並各系專業教師負責指導丙方。
- （五）乙方負責進行甲方實習機構場所環境安全性及實習權益之評估。
- （六）甲方應依「性騷擾防治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性別平等教育法」，確保性別友善安全之實習環境，以善盡對丙方具有性別平等之保護義務。
- （七）丙方於實習期間如有發生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之情事，得向甲方或乙方提出申訴，甲方及乙方應採取立即有效之糾正及補救措施。
- （八）甲方知悉申訴情況應立即通知乙方，使乙方得以向主管機關通報。乙方或職場其他人員知悉實習生疑似遭遇性侵害事件者，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規定，應立即向學校及當地直轄市、縣（市）政府通報，至遲不得超過二十四小時。
- （九）申訴經受理後，乙方依性別平等教育法提請調查時，應請甲方推派代表參與調查會；若由甲方依性別工作平等法進行調查時，亦須邀請乙方代表共同參與調查。

二、合約期限：

- （一）實習期間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計_____週。
- （二）每週實習時數：_____小時，共計實習總時數：_____小時。
- （三）前項實習時數之分配，應考量實務訓練所需及維護個人身心健康，安排每日不得超過八小時，每週實習期間，不得超過四十小時，且不得安排於午後十時至翌晨六時之時間內進行(如屬各類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所定應考資格條件不在此限)，繼續實習訓練課程四小時，至少應有三十分鐘之休息，每七日中應有二日之休息。內政部所定應放假之紀念日、節日、勞動節及其他中央主管機關指定應

放假之日，均應予休假。

- (四) 丙方實習訓練課程如屬各類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所定應考資格條件，得免除學生實習計畫之訂定，但其實習內容及形式，應符合國家考試規定，且實習時間依實務學習需求考量，經報學校同意後辦理，不受前項每日實習時間之限制。

三、實習場所：

- (三) 實習地點：○○公司(○○縣(市)○○區○○路(街)○○號○○樓)。

- (四) 甲方非經乙方及丙方同意，不得任意調動實習地點。

四、實習內容：

- (一) 以不影響丙方健康及危害丙方安全為原則。
- (二) 須以專業實務知能學習為主，具體學習內容與進程如附件「實習課程大綱」。屬「實習課程大綱」範圍內之學習訓練有關事務，丙方應接受指導及參與完成訓練。
- (三) 甲方不得使丙方從事學習訓練課程以外之勞務提供或工作。

五、實習報到：

- (一) 乙方須於丙方實習前，將名單及報到資料送達甲方。
- (二) 甲方於丙方報到時，應即給予職前訓練，並派專人指導。

六、實習待遇：

甲方應依下列約定事項辦理：

- (一) 實習給付：

☐無 ☐獎學金/☐實習津貼，每月____元。甲方提供之實習給付應全額予學生，並以金融機構轉存方式直接匯入學生帳戶。

- (二) 福利：

1. 宿舍：☐無 ☐免費提供 ☐付費提供，每月____元。
2. 伙食：☐無 ☐免費提供 ☐付費提供，每餐____元。
3. 交通車/交通津貼：☐無 ☐免費提供 ☐付費提供，每月____元
- ☐交通津貼，每月____元。
4. 其他公司福利：

七、公物損壞賠償：

丙方實習期間所用之各種器材物品由甲方供應，如因丙方故意或過失造成之損壞，丙方應負賠償之責任。如因而導致乙方應對甲方負賠償責任時，丙方應全數賠償乙方所受之損失。

八、保險

- (一) 甲方未支給丙方薪資，無須另辦保險。
- (二) 丙方於實習期間，乙方應為丙方投保校外實習團體意外險，並支付保險費。
- (三) 丙方於甲方實習期間，若因遭受意外傷害事故，以致身故、殘廢、需要門診或住

院治療者，由保險公司依照保險契約約定給付保險金，並由乙方承辦人員偕同保險公司人員處理意外保險理賠之相關事宜。

九、實習生輔導：

- (五) 實習期間，丙方由甲方指派具備必要專業知能與實務經驗人員擔任督導或輔導人員，協助實務知識與技能的學習、生活適應及相關問題的解決。
- (六) 實習期間，乙方須安排輔導老師定期赴甲方訪視丙方，負責專業實務實習輔導、溝通、聯繫與協調訓練課程。
- (七) 丙方於實習期間不適應，應由甲乙雙方共同輔導，如經乙方評估或實習生反映仍不適應，應由乙方提出終止合約，並安排實習生轉銜至其他實習機構或修習其他替代課程。
- (八) 甲方所安排訓練課程不得要求丙方協助從事違法行為，如有違反，乙方得逕行終止本合約。

十、實習考核及實習證明發給：

- (一) 甲、乙雙方應依學生實習計畫或實習課程規劃所定標準，就學生實習表現及實習報告內容共同評核實習成績，經評核成績合格者授予學分，並得視實際需要發給書面實習證明。
- (二) 丙方表現或適應欠佳時，由甲方知會乙方處理，乙方則依實習不適應之輔導、轉換機制辦理，若經輔導未改善且情節嚴重者，得取消實習資格並協助安排轉換合作機構。
- (三) 丙方於實習期間，對甲方所安排之相關訓練課程事宜，認為違法、不當或違反本合約書之約定，以致損害其自身權利或利益時，得向乙方提出申訴，乙方則依校外實習申訴機制辦理，若經處理而未獲改善，得依實習合約進行解約並協助安排轉換合作機構。
- (四) 丙方於實習期間請假，須向甲方指定督導或輔導人員辦理，並依乙方校外實習相關規定進行請假。
- (五) 三方得不定期協調檢討實習各項措施，期使實習合作更臻完善。

十一、實習爭議協調：

- (三) 爭議處理過程，應邀集相關人員參與，必要時得邀集勞動相關法律專家學者與會。
- (四) 實習學生於實習期間，對甲方所安排之相關訓練課程事宜，認為違法、不當或違反本合約書之約定，以致損害其自身權利或利益時，得向乙方提出申訴，乙方則依校外實習申訴機制辦理，若經處理而未獲改善，得依實習合約進行解約並協助安排轉換合作機構。

十二、合約生效、終止及解除：

- (三) 本合約書自簽署完成之日起生效。
- (四) 雙方應約訂合約終止及解除條件；如甲方嚴重損害實習學生權益，乙方得要求終止

或解除合約，並依法向甲方提出損害賠償。

十三、附則

- (七) 本實習課程名稱：_____ ☐必修☐選修____學分，詳如附件：「實習課程大綱」。
- (八) 為顧及甲方之業務機密，丙方及輔導老師因參加本校外實習課程合作所知悉甲方之業務機密，無論於實習期間或實習終了後，均不得洩漏與任何第3人或自行加以使用，亦不得將實習內容揭露、轉述或公開發表。但法律另有規定或為保護乙、丙方合法權益所必要者，不在此限。
- (九)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甲方所取得丙方之個人資料，甲方應妥善保管，不得以任何形式洩漏或將丙方資料再使用或交付第三者。
- (十) 本合約所有相關附件均視為本合約之一部分，具合約條款完全相同之效力，其他未盡事宜，三方得視實際需要協議後另訂之。
- (十一) 本合約書之準據法為中華民國民法、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合約書未盡周詳之處，均以中華民國法令為準則。
- (十二) 三方因本合約內容涉訟時，三方同意以台灣台中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十四、本合約書

- ☐ 依當事人人數製作正本，由各當事人各執1份。
- ☐ 製作正本2份，由甲乙方各執1份，並按丙方人數製作影本交由丙方收執。

立合約書人

甲 方： (公司用印)

統一編號：

代 表 人： (負責人用印)

職 稱：

電 話：

地 址：

乙 方：弘光科技大學 (學校大印)

統一編號：56503102

代 表 人：黃月桂 (校長用印)

職 稱：校長

電 話：04-26318652

地 址：433304 臺中市沙鹿區台灣大道六段 1018 號

丙 方：(未滿 20 歲需加上法定代理人簽章)

1.學號： 姓名： (簽章)，法定代理人簽章：
2.學號： 姓名： (簽章)，法定代理人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弘光科技大學○○系○○○學年校外實習課程大綱

壹、基本資料

學制	☐ 四技日間部 ☐ 四技進修部 ☐ 二技日間部 ☐ 二技進修部 ☐ 五專日間部 ☐ 二專在職專班
實習課程 名稱	
實習課程 類別	☐ 必修 ☐ 選修 ☐ 暑期實習 ☐ 學期實習 ☐ 學年實習 ☐ 醫護類實習 ☐ 海外實習 ☐ 其它類實習
實習時間 ／學分	年級 第 學期 第 週 至 年級 第 學期 第 週 總計 小時／ 學分

貳、實習課程目標與系教育目標關聯

系教育目標（核心能力指標）	實習課程目標	實習課程目標與系教育目標之關聯

參、實習課程內容

（可參下列範例撰寫，也可依需要將下列表格稍做修改後撰寫）

課程內容	單元主題	公司文化、相關術語、訓練課程 流程介紹學習	現場流程、基本訓練及能力測試	實務技術項目學習及能力測試 【全染】	實務技術項目學習及能力測試 【離子燙】	實務技術項目學習及能力測試 【捲吹直】
	實習內容	認識環境、注意事項、介紹品牌精神+視覺印象+接待流程及電話應接技巧+成果驗收	肩頸按摩+臉部淋巴按摩+包頭+卸妝+清潔+活泉水+敷面膜+冰(溫)眼膜實習	斑形成原因/左旋C及如何進入皮膚優缺點+超聲波及脈衝式離子導入+儀器操作+成果驗收	面皰形成原因與治療&惡化因素&藥物治療+成果驗收	果酸換膚介紹&治療程序&百分比+成果驗收
實習目標						
課程時間 (共 8 週)		第一週	第二週	第三、四週	第五、六週	第七、八週
學分 (共 2 學分)	2 學分					

肆、實習輔導與指導

一、校內教師實習輔導規劃

二、實習機構業師指導規劃

伍、實習評量

一、實習輔導訪視教師評量

（請說明評量方式、工具與所佔百分比）

二、實習機構指導人員評量方式與工具

（請說明評量方式、工具與所佔百分比）

三、學生自我評量方式與工具

陸、實習作業

柒、其他

運動休閒系學生校外實習教學綱要

實習單位			
任課教師		實習屬性	校外實習
學分/時數	9 學分/ 720 小時	必選修	必修 9 學分
教學目標	1. 了解運動休閒產業之實務運作與工作流程。 2. 強化運休工作所需之創意設計與行銷企劃能力。 3. 培養運休工作之職場倫理與責任感。 4. 實習應對進退、溝通與解決問題之能力。 5. 提升未來從事運動休閒方面工作之興趣。		
週次	實習內容		備註
第 1 週			
第 2 週			
第 3 週			
第 4 週			
第 5 週			
第 6 週			
第 7 週			
第 8 週			
第 9 週			
第 10 週			
第 11 週			
第 12 週			
第 13 週			
第 14 週			
第 15 週			
第 16 週			
第 17 週			
第 18 週			

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 實習機構基本資料表

填寫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司名稱			
負責人		統一編號	
地址			
聯絡人		職稱	
電話		傳真	
E-mail			
公司簡介			
年營業額		員工人數	
工作地點	☐ 公司本部 ☐ 分公司(請填實習地點)	提供人數	☐ 實習 _____名 ☐ 工作 _____名
專長需求	☐ 符合『BMWs』運動基本能力 ☐ 符合運動保健專業指導能力 ☐ 符合運動領團專業執行能力 ☐ 符合休閒遊憩服務管理能力		
薪資/獎助學金額度與條件	☐ 薪資 本薪: _____ 元。 獎助學金: _____ 元。 績效獎金: _____ 元。 全勤獎金: _____ 元。 其他: _____		
聘任條件	☐ 需證照，證照名稱: _____ ☐ 無需證照		
保險條件	勞保 ☐ 有 ☐ 無 勞退基金 ☐ 有 ☐ 無 健保 ☐ 有 ☐ 無		
工作內容	如運休系學生實習教學綱要		
上班時間	☐ 依公司規定。 ☐ 其他 _____(公司如有相關辦法，請另紙提供)		
其他說明	輪班/加班頻率規則等，上述表格不足說明處		

 FM-20590-013
 表單修訂日期：105.03.10

保存期限：3 年

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
校外實習 學生家長/監護人同意書

本人子弟_____就讀 _____系，茲 同意於學校安排之校外實習期間，前往校外實習機構：_____進行校外實習課程，實習期間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期間願配合輔導及遵守各項實習規章及生活作息管理，並服從學校指導教師及實習單位指導人員之教導，順利完成實習。如有違規事件，願接受校規及相關法規之處理。

此致

弘光科技大學

家長姓名： (簽名或蓋章)

住址：

身份證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FM-20590-003

表單修訂日期：103.10.16

保存期限：3 年

弘光科技大學輔導教師訪視校外實習學生記錄表

訪 視 日 期						學 期：
實 習 機 構						
實 習 地 點						
系 級						
學 生 姓 名						
訪視輔導方式	☐ 至實習單位訪視 ☐ 全程於實習單位參與實習					
學 生 實 習 表 現	一、請依據與學生訪談狀況給分	1	2	3	4	5
	1. 學生實習態度與積極度					
	2. 學生實習工作量合理性					
	3. 學生實習工作內容熟悉程度					
	4. 學生實習出缺勤情況					
	5. 學生與單位主管相處情形					
	6. 學生與單位同事相處情形					
	7. 學生與客戶或不同部份同事之互動					
	8. 學生對實習單位滿意度					
實 習 工 作 情 形	請依據與實習單位主管訪談狀況給分	1	2	3	4	5
	1. 實習工作內容與簽約內容符合					
	2. 實習工作分配是否適當					
	3. 實習工作量是否合理					
	4. 實習工作中學生與主管相處情形					
	5. 實習工作中學生與同事相處情形					
	6. 是否安排實習職前與在職訓練					
學 生 意 見						
實 習 機 構 主 管 意 見						
綜 合 輔 導 訪 視 意 見						
實習機主管(或代表)簽名：						

注意事項：

1. 每實習機構至少填寫一張，並請實習單位主管簽名。
2. 訪視差旅費申請，請附上訪視紀錄表。

訪視老師：

導 師：

系主任：

弘光科技大學校外實習 實習學生記錄表

班	級			學號			
實 習 機 構							
訪談時間/方式： 年 月 日 /							
實習生是否已了解，依「弘光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辦法」，學生校外實習課程成績由實習輔導老師負責評定，可依校外實習機構給予之實習考核、學生繳交之校外實習期末報告、實習輔導老師考核等項綜合評分。						☐ 是 ☐ 否	
訪 談 實 習 生	問 題 內 容		很滿意	滿意	尚可	不滿意	很不滿意
	1. 對目前實習環境、地點是否適應？						
	2. 對目前實習工作之自我表現是否滿意？						
	3. 對公司之實習訓練課程是否吸收？						
	4. 對實習工作時段之安排是否恰當？						
	5. 對目前實習職務及工作分派是否能勝任？						
	6. 與主管、同事之關係互動是否融洽？						
	7. 對主管之領導及管理是否接受？						
住 宿 調 查		☐ 家裡 ☐ 學校宿舍 ☐ 公司宿舍 ☐ 租屋					
是否超時加班		☐ 是 ☐ 否					
工作內容是否符合系所專業性		☐ 是 ☐ 否					
學生建議事項							
處 理 情 形							
受訪實習生簽名		年 月 日					
實習輔導老師：			系主任：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FM-20590-005

表單修訂日期：105.6.16

保存期限：3 年

實 習 機 構						
實 習 單 位						
訪談時間/方式： 年 月 日						
訪 談 單 位 主 管	問 題 內 容	很滿意	滿意	尚可	不滿意	很不滿意
	1. 實習生對實習工作內容，是否能吸收？					
	2. 實習生平日工作時，是否能積極投入？					
	3. 在機構內與同仁相處，是否融洽？					
	4. 實習生平日的學習能力如何？					
	5. 實習生的綜合表現如何？					
實習生是否具備公司所需能力		☐ 是 ☐ 否				
未來是否願意繼續與本校合作		☐ 是 ☐ 否 ☐ 考慮中				
實習生表現優良事蹟						
實習機構培訓與輔導機制		(請具體說明實習機構於學生實習過程中，所提供的專業指導、訓練、生活與工作輔導、定期考核情況)				
實習機構對實習課程之回饋意見						
實 習 廠 商 建 議 事 項						
處 理 情 形						
受訪單位主管簽名		年 月 日				
實習輔導老師：		年 月 日		系主任：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FM-20590-006 表單修訂日期：105.6.16

保存限：3 年

弘光科技大學 運動休閒系

學生校外實習成績 【實習機構評核表】

班 級	系 年 班	學 號	
姓 名			
實 習 單 位	_____ 公 司 _____ 部 門		
實 習 期 間	自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止 共_____小時(月)		
工作表現成績			
評 核 項 目	配 分	得 分	
敬業精神	25%		
品質效率	25%		
學習熱忱	25%		
團隊合群、職業倫理	25%		
實習機構評核成績	100%		
實習機構評語與建議：	是否願意雇用該生在貴單位繼續服務	☐ 是 ☐ 否	
	單位主管 簽章		

FM-20590-007

表單修訂日期：106.3.16

保存期限：3 年

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 學生校外實習成績【指導老師評核表】

班 級	系 年 班	學 號	
姓 名			
實習實習單位	公司 廠(單位)		
實習期間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評核日期	年 月 日		
(1)實習機構評核成績	配分： % 得分：		
平時成績評核			
評 核 項 目	配 分	得 分	備 註
實習工作報告	%		
平時聯繫與互動	%		
實習學習熱忱	%		
(2) 小 計			
期末成績評核			
評 核 項 目	配 分	得 分	備 註
實習報告結構品質	%		
實習報告與實務工作關聯性	%		
實習繳報告準時性	%		
實習整體學習效益	%		
(3)小 計			
總評核成績(1)+(2)+(3)			
實習表現評語與建議：			

指導老師： 系主任：

※ 實習機構評核成績係以學生實習單位主管所評之【實習機構評核表】為依據。

FM-20590-008

表單修訂日期：105.6.16

保存期限：3 年

弘光科技大學實習機構對實習學生與實習課程滿意度問卷

敬愛的主管 您好：

感謝貴公司接受本校學生進行校外實習。為瞭解弘光科技大學實習生在貴公司的學習與服務表現情況，以提供作為學校及各系持續改進課程和教學之重要參考準據，特進行此問卷調查。懇請 諸位不吝提供您的意見與建議，再次感謝您的協助、支持與合作。

敬祝 營運昌盛、身體健康、事事如意

弘光科技大學 敬啟

一、填寫者基本資料

1. 企業機構名稱：_____

2. 產業別：

- ☐批發/零售/傳直銷業 ☐住宿/餐飲/服務業 ☐旅遊/休閒/運動業
☐大眾傳播相關業 ☐電子資訊/軟體/半導體相關業 ☐一般服務業
☐一般製造業 ☐金融投顧及保險業 ☐文教相關業 ☐農林漁牧水電資源業
☐運輸物流及倉儲 ☐政治宗教及社福相關業 ☐法律/會計/顧問/研發/設計業
☐建築營造及不動產相關業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醫療保健及環境衛生業 ☐其它_____

3. 填寫者姓名：_____ 職稱：_____ 核章：_____

4. 填寫日期：_____

二、實習生資料

實習生系別：

- ☐護理系 ☐物理治療系 ☐生物科技系 ☐營養系 ☐護理科
☐動物保健學士學位學程 ☐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 ☐學士後護理系
☐食品科技系 ☐化妝品應用系 ☐幼兒保育系 ☐美髮造型設計系
☐健康事業管理系 ☐餐旅管理系 ☐資訊管理系
☐國際溝通英語系 ☐文化創意產業系 ☐老人福利與長期照顧事業系
☐運動休閒系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生物醫學工程系
☐資訊工程系

<背面尚有問題>

三、請您針對實習課程與實習學生表現程度進行勾選：

檢視項目及內容	非常同意	同意	普通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一) 實習學生核心能力表現					
1. 本校的實習學生具休閒遊憩服務管理能力。	☐	☐	☐	☐	☐
2. 本校的實習學生具 BMWs 運動基本能力。	☐	☐	☐	☐	☐
3. 本校的實習學生具運動保健指導能力。	☐	☐	☐	☐	☐
4. 本校的實習學生具運動領團執行能力。	☐	☐	☐	☐	☐
5. 本校的實習學生具銀髮休閒保健能力。	☐	☐	☐	☐	☐
(二) 實習學生整體表現					
1. 本校的實習學生，具備實習生應有之專業知識。	☐	☐	☐	☐	☐
2. 本校的實習學生，具備實習生應有之基本技術操作能力或實作能力。	☐	☐	☐	☐	☐
3. 本校的實習學生，專業表現符合實習生應展現的水準。	☐	☐	☐	☐	☐
4. 本校的實習學生，不具備應有之專業知能。	☐	☐	☐	☐	☐
5. 本校的實習學生，畢業後值得錄取為正式員工。	☐	☐	☐	☐	☐
6. 本校的實習學生，整體表現較他校學生優良。(實習機構若無招收其他學校實習學生者免填答)	☐	☐	☐	☐	☐
(三) 實習課程滿意度					
7. 本校的實習課程，實習內容與工作項目適當。(見附件實習課程大綱)	☐	☐	☐	☐	☐
8. 本校的實習課程，實習時間長短適當。	☐	☐	☐	☐	☐
9. 本校的實習課程，實習起迄期程安排適當。	☐	☐	☐	☐	☐
10. 本校的實習課程，校內教師能提供學生必要指導和協助。	☐	☐	☐	☐	☐
11. 本校的實習課程，校內教師能和實習機構有適當互動。	☐	☐	☐	☐	☐

• 若對於本校實習生的表現，還有其他寶貴意見或建議，敬請不吝提出。

• 若對於本校實習課程，還有其他寶貴意見或建議，敬請不吝提出。

感謝您費心填寫以上意見，再次感謝您的指教，謝謝!~~

弘光科技大學 學生校外實習滿意度問卷

各位同學 您好：

實習為課程理論的延伸，校外實習經驗除了可做為未來職涯選擇之參考依據外，亦能透過此一寶貴經驗，提供學校及系上校外實習制度設計的改進，為了確保校外實習之成效與品質，以作為未來改善校外實習制度之相關作業。此問卷中的資料僅針對整體分析之用，不會影響您的實習成績。最後，再次對您的協助與參與致上無限的謝意。

敬祝 身體健康，學業進步！

弘光科技大學 敬啟

壹、基本資料

1. 實習生系別

- ☐護理系 ☐物理治療系 ☐生物科技系 ☐營養系 ☐動物保健學士學位學程
☐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 ☐學士後護理系 ☐護理科
☐食品科技系 ☐化妝品應用系 ☐幼兒保育系 ☐美髮造型設計系
☐健康事業管理系 ☐餐旅管理系 ☐資訊管理系
☐國際溝通英語系 ☐文化創意產業系 ☐老人福利與長期照顧事業系 ☐運動休閒系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生物醫學工程系 ☐資訊工程系

2. 實習課程分類

- ☐暑期實習
☐整學期實習
☐一學年實習
☐海外實習
☐醫護類實習
☐其他(請說明：_____)

3. (1)實習機構名稱：

(2)實習部門：

4. 實習年級

-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限護理科學生勾選) ☐延修生

貳、滿意度調查

一、實習機制滿意度調查

題	項	非常同意	同意	普通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				→
(一) 實習課程整體規劃						
1	校外實習內容與我在校所學知能有密切關聯。	☐	☐	☐	☐	☐
2	校外實習內容能循序漸進，逐漸深入與擴展。	☐	☐	☐	☐	☐
3	校外實習課程時數足夠與適當。	☐	☐	☐	☐	☐
4	校外實習手冊內容完備。	☐	☐	☐	☐	☐
5	校外實習內容與我在校所學知能不相關。	☐	☐	☐	☐	☐
(二) 實習學生之安全維護						
6	實習機構提供我安全的實習環境。	☐	☐	☐	☐	☐
(三) 校外實習合作機構之擇定及媒合機制						
7	實習機構選擇媒合前，系上有針對不同實習機構的性質與實習工作之內涵詳細說明。	☐	☐	☐	☐	☐
8	系上實習機構選填、分發及媒合方式適當。	☐	☐	☐	☐	☐
9	實習前，系上能妥善分配或協助我找到適切的實習機構。	☐	☐	☐	☐	☐
10	實習前，系上能事先讓我了解校外實習機構工作內容。	☐	☐	☐	☐	☐
11	實習前，系上能事先讓我瞭解職場倫理。	☐	☐	☐	☐	☐
(四) 實習輔導及訪視運作機制						
12	實習機構指導教師或輔導人員具良好專業實務知能。	☐	☐	☐	☐	☐
13	實習機構指導教師或輔導人員能提供良好專業指導和協助。	☐	☐	☐	☐	☐
14	系上輔導老師(或實習老師)能透過實地訪視瞭解我的實習狀況。	☐	☐	☐	☐	☐
15	系上輔導老師(或實習老師)善用 Facebook、Line 或其他通訊工具瞭解我的校外實習狀況及實習期間之學習與生活適應情況。	☐	☐	☐	☐	☐
16	系上輔導老師能針對我在實習期間面臨之問題，適時提供必要指導和協助。	☐	☐	☐	☐	☐
17	系上能針對校外實習設計適當而有助於提升實習成效的作業，如定期繳交實習反思報告或實習日誌等。	☐	☐	☐	☐	☐
18	系上輔導老師能針對實習作業適時批閱及提供回饋。	☐	☐	☐	☐	☐
19	系上輔導老師能即時掌握實習學生於實習期間的出缺勤狀況，並進行督導與約束。	☐	☐	☐	☐	☐
(五) 校外實習合約之簽訂及執行						
20	實習前，系上或實習輔導老師讓我瞭解實習合約內容及其所規範權利義務。	☐	☐	☐	☐	☐

一、實習機制滿意度調查

(六) 校外實習合作機構與實習學生發生爭議時之協商處理機制					
21	系上已清楚講解校外實習期間，遇到緊急事故的處理方式。	☐	☐	☐	☐
22	系上已清楚講解校外實習期間，與實習機構產生紛爭或爭議事件的處理方式。	☐	☐	☐	☐

二、實習成效滿意度調查

題	項	非常同意	同意	普通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一) 實習生就業輔導成效						
1	校外實習對我瞭解職場工作環境，很有幫助。	☐	☐	☐	☐	☐
2	校外實習對我畢業後求職就業，很有幫助。	☐	☐	☐	☐	☐
3	校外實習讓我未來能很快地融入與適應職場環境。	☐	☐	☐	☐	☐
4	若實習機構願意聘用我，我會有意願前往任職。	☐	☐	☐	☐	☐
(二) 實習學生對實習課程滿意度成效						
5	校外實習有效提升我解決實務問題的能力。	☐	☐	☐	☐	☐
6	校外實習有效提升我的專業知識。	☐	☐	☐	☐	☐
7	校外實習有效提升我的專業技能。	☐	☐	☐	☐	☐
(三) 實習學生對校外實習合作機構滿意度成效						
8	實習機構能提供符合校外實習課程目標的職務與工作。	☐	☐	☐	☐	☐
9	實習機構安排的工作內容能有效提升我的專業實務知能。	☐	☐	☐	☐	☐
10	我會推薦學弟妹到這家機構實習。	☐	☐	☐	☐	☐
三、其他						
1	實習機構能提供合理的津貼或薪資。(視實習狀況填寫，未領有薪資者免填)	☐	☐	☐	☐	☐
2	您認為校外實習課程用哪種類型辦理，較為合適？	☐ 暑期	☐ 一學期	☐ 一學年		
3	您認為校外實習課程在哪個年級辦理較為合適？	☐ 一年級	☐ 二年級	☐ 三年級	☐ 四年級	☐ 五年級

二、實習成效滿意度調查

題 項					
	非常同意	同意	普通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四、開放式建議(對實習課程安排、系或實習機構之建議……)					

謝謝您的填答，並預祝您學業順利。

☐ 糾紛 ☐ 申訴 ☐ 離退 ☐ 轉介 (可複選)			
班 級		學 號	
學生姓名		聯絡電話	
實習期間		實習總時數	
實習機構(原)		離職日期	
實習機構(新)		報到日期	
原因 (含自我檢討及改善方案)	學生(簽章)：_____		
指導老師意見 (輔導過程及新機構評估)	指導老師(簽章)：_____		
申請結果說明	經_____實習會議審議通過。		

導 師：_____ (簽章)

系主任：_____ (簽章)

FM-20590-020

表單修訂日期：104.1.15

保存期限：3 年

弘光科技大學 運動休閒系
學生校外實習退選 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敝子弟_____學號_____就讀運動休閒
系_____年_____班，退出_____機構之校外實習課程。

此致

弘光科技大學

家長簽名：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FM-20590-017
表單修訂日期：103.10.16
保存期限：3 年

弘光科技大學 運動休閒系

校外實習學生轉換實習機構申請表

班 級		學號	
學生姓名			
實習期間		實習總時數	
原實習機構		離職日期	
新申請實習機構		報到日期	
離職原因 (學生自我檢討及 改善方案)	學生簽名：_____		
指導老師意見 (輔導過程及新工 作內容之評估)	指導老師：_____		
申請結果	結果說明 經_____系實習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導 師：_____ 系主任：_____ 院長：_____

FM-20590-015
 表單修訂日期：105.6.16
 保存期限：3 年

弘光科技大學 運動休閒系

校外實習學生退選/轉換實習機構 實習單位同意書

茲同意運動休閒系學生，姓名：_____學號：_____

自即日起基於下列原因退出本公司所進行之校外實習課程。

另依貴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規定，退選/轉換實習機構時，原機構之實習時數不予承認，故本公司將不予提供工作時數證明。

☐ 個人適應不良

☐ 違反公司規定：_____

☐ 其 他 原 因：_____

此致

弘光科技大學

公 司 名 稱：

實習單位簽章：

部 門 主 管：

(請加蓋公司章或單位用章)

部門主管電話：

人事部門主管：

日 期：

FM-20590-016

表單修訂日期：103.10.16

保存期限：3 年

請假注意事項

1. 依照實習單位排班制度按時上班。
2. 臨時有突發事件或狀況不能準時到達實習單位,請務必打電話告知實習單位主管及訪視老師。
3. 依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報告事項三:請各系協助檢視各系實習請假規定,有關生理假及「接受兵籍調查、徵兵檢查、複檢、抽籤之役男」之假別。說明如下:

(1)依內政部徵兵規則規範第 37 條「依本規則規定接受兵籍調查、徵兵檢查、複檢、抽籤之役男,其就業單位或就讀學校應給予公假。」

(2)生理假,每月得請假一天,是否需補實習時數,請各系列於實習請假規定。

A.性別工作平等法第 14 條「女性受僱者因生理日致工作有困難者,每月得請生理假一日,全年請假日數未逾三日,不併入病假計算,其餘日數併入病假計算。前項併入及不併入病假之生理假薪資,減半發給。」

B.第 21 條「受僱者依前七條之規定為請求時,雇主不得拒絕。受僱者為前項之請求時,雇主不得視為缺勤而影響其全勤獎金、考績或為其他不利之處分。」

附件 15

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學生實習請假單

姓 名		班 級		學號		實習單位 指導老師核批
假 別		請假證明	☐ 有 ☐ 無			
事 由						
實習單位						本系實習組 負責老師
時 間	自 共	年	月	日	時起至 時	年 月 日 時止。

系辦 FAX:(04)2652-7810

第一聯：存實習機

構

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學生實習請假單

姓 名		班 級		學號		實習單位 指導老師核批
假 別		請假證明	☐ 有 ☐ 無			
事 由						
實習單位						本系實習組 負責老師
時 間	自 共	年	月	日	時起至 時	年 月 日 時止。

系辦 FAX:(04)2652-7810

第二聯：學生自存

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學生實習請假單

姓 名		班 級		學號		實習單位 指導老師核批
假 別		請假證明	☐ 有 ☐ 無			
事 由						
實習單位						本系實習組 負責老師
時 間	自 共	年	月	日	時起至 時	年 月 日 時止。

系辦 FAX:(04)2652-7810

第三聯：送系辦公室存查

實習期間 返校座談會

日期：113年 10 月 日 (星期四)

時間：中午12：00~13：00

地點：O201

運動休閒系實習工作雙週記

姓 名：		
實習機構：		
實習日期	1.實習內容與進度 2.意見反應(實習工作遭遇之問題與困難)	請假與否
年 月 日		☐ 是 ☐ 否
年 月 日		☐ 是 ☐ 否
年 月 日		☐ 是 ☐ 否
年 月 日		☐ 是 ☐ 否
年 月 日		☐ 是 ☐ 否
年 月 日		☐ 是 ☐ 否
年 月 日		☐ 是 ☐ 否
年 月 日		☐ 是 ☐ 否
年 月 日		☐ 是 ☐ 否
實習輔導老師意見回覆		

實習輔導老師簽章：

日期：

註：本工作雙週記請交實習機構輔導老師簽章掃描後，上傳 E-Portfolio 學生系統之實習歷程。

FM-20590-021

表單修訂日期：105.10.27

保存期限：3 年

實習報告撰寫大綱目錄如下：

- 一、 前言 （為何選定這份實習工作的歷程）
- 二、 實習單位介紹 （公司起源、經營理念、組織架構、環境介紹、實習老師）
- 三、 實習工作任務介紹（工作職務內容、實習工作訓練情況、工作實況照片及說明）
- 四、 實習工作參與 （工作任務中的活動參與實況照片，例如員工旅遊、會議）
- 五、 實習工作心得與檢討（實習工作的過程點滴，心路歷程共 1500 個字）

※註：

1. 以上報告在 11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上傳，逾期以 0 分計算。（無論國內、國外實習）
2. 撰寫以標題 18 號字，內文 12 號字，行距 1.5 倍呈現，可加以照片說明。
3. 全部報告連同封面要有 20 頁。

※上傳報告操作流程如下：

弘光首頁→在校學生→登入→E-Portfolio→前往學生系統→實習歷程→實習基本資料→實習心得→新增心得---(實習學年改 113，學期改 1)

上傳檔案限制 10MB 以內，實習心得及實習活動相片可分開上傳。

- 書面報告於實習當年 12 月 31 日（郵戳為憑）寄回系辦公室

封面:以淡粉紅加膠膜膠裝

- 請假單請回傳至系辦 FAX:(04)2652-7810

實習期間若有問題請洽弘光電話 [TEL:\(04\)2631-8652](tel:(04)2631-8652)，再轉分機

- 分機 7036 怡菁副主任
- 分機 6203 信坤老師
- 分機 7011 怡君學姊

個人檔案 學習歷程 職涯記錄 部落格 職涯測驗 登入設定 實習歷程 訊息互動 心理測驗

實習歷程

實習心得

實習學年：全部 實習學期：全部 查詢

新增實習心得

學年	學期	實習課程	實習單位	心得名稱	日期	操作
105	1	學期	中南海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校外實習-心得	105/12/27	編輯 刪除
105	1	學期	中南海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校外實習-心得	105/12/26	編輯 刪除

運動休閒系

實習基本資料

實習日/週/月誌/會議紀錄

實習心得

實習活動相片

實習反思

實習廠商推薦函

瀏覽人數：000001456

個人檔案 學習歷程 職涯記錄 部落格 職涯測驗 登入設定 實習歷程 訊息互動 心理測驗

實習歷程

實習心得

實習學年：105 實習學期：1

學號：U102R116

實習課程：校外實習

實習時數：1088

實習期間：105/08/01~106/01/31

實習產業別：住宿/餐飲/服務業

心得名稱：校外實習-心得

實習學生：柯惠瑋

實習學分數：9

實習狀態：實習中

實習類別：學期

實習單位：中南海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105/12/25

檔案上傳

上傳

新增完成後不可異動實習學年、實習學期、實習課程

送出 取消

瀏覽人數：000001456

封面(封面:以淡綠色加膠膜膠裝)

弘光科技大學

運動休閒系

校外實習報告

班級：

姓名：

學號：

實習單位：

指導老師：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弘光科技大學校外實習學生租屋住宿環境自我評估紀錄表

學制		檢核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系所		年級／班級	
學生姓名		聯絡電話	
住宿調查	☐ 實習機構提供宿舍（ ☐ 套房； ☐ 雅房） ☐ 實習機構無提供宿舍（ ☐ 自家住宅，此項住屋環境安全免填； ☐ 校外租屋-套房； ☐ 校外租屋-雅房）		
住宿地址			
住 屋 環 境 安 全	分 類	題 號	檢核項目
	住宿環境	01	我的宿舍處所型態？ ☐ 透天厝 ☐ 公寓 ☐ 電梯大樓 ☐ 頂樓加蓋 我的宿舍處所自然採光程度？ ☐ 佳 ☐ 適中 ☐ 差 我的宿舍處所隔間？ ☐ 磚牆建造 ☐ 木板建造
	消防設施	02	我的宿舍處所是否設置滅火器？ ☐ 是 ☐ 否 我的宿舍處所設置滅火器之使用期限是否過期？ ☐ 是 ☐ 否
	逃生設施	03	我的宿舍處所逃生通道皆暢通無阻？ ☐ 是 ☐ 否 我的宿舍處所是否有設置逃生梯？ ☐ 是 ☐ 否 我的宿舍處所是否有設置緩降梯？ ☐ 是 ☐ 否
	門禁安全	04	我的宿舍處所有共同門禁管制出入且具有鎖具？ ☐ 是 ☐ 否 我的宿舍處所有設置防盜窗？ ☐ 是 ☐ 否
	照明設備	05	我的宿舍處所內外及停車場光線照明皆充足？ ☐ 是 ☐ 否
資 訊	學校	校安中心 24hr 電話：04-26338000 ☐ 我已了解，並輸入手機。	
	警方	明秀派出所電話：04-26314309 ☐ 我已了解，並輸入手機。	

訪視教師 簽章	系（科、學位學程）主任 簽章

本表最遲請於實習當日前完成自我評估並回傳輔導教師，輔導教師請於一週內完成簽核作業。

★請提供實習住宿環境照片（包含消防設備、逃生設施、門禁安全，至少 2 張）:

住宿環境照片	

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實習單位輔導學生紀錄表

學生姓名		實習單位/部門	
輔導日期		輔導時間	
學生詢問問題			
☐ 薪資問題 ☐ 排班及請假問題 ☐ 制度問題 ☐ 提升工作效率問題 ☐ 其他 問題詳述：			
實習單位業師回覆			
備註(其他)			

學生：_____

實習單位業師：_____

※重要事項備忘區※

- 113學年校外實習等資料雲端
<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1yyBnHAwtsE2c3le5GLAXZAHkgOrYot27>
- 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實習單位輔導學生紀錄表→實習期間至少要寫1-2次，如有工作上的問題或排班問題都可詢問實習單位主管，放在實習總報告內
- (附件3)學生校外實習家長/監護人同意書→請同學印出填寫，日期要押在6/30之前，寫好可繳交給訪視老師帶回或填寫好拍照上傳雲端，檔名：學號+姓名
- (附件20) 校外實習學生租屋住宿環境自我評估紀錄表→請同學印出填寫，並檢附至少2張以上照片，日期要押在6/30實習之前，寫好可繳交給訪視老師帶回，或填寫好拍照上傳雲端，記得開資料匣，名稱：學號+姓名
****住實習單位、校外或住家都須填寫評估，照片請提供消防設備(滅火器/毯、消防箱、防煙門…)、逃生設施(逃生梯、升降機、緊急照明燈…)、門禁安全(鐵窗) …安全措施**